

九江市财政局

九财社指〔2018〕6号

九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民政优抚和 社会福利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

区财政局：

根据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民政优抚和社会福利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赣财社指〔2018〕6号）精神，为进一步推动民政优抚和社会福利工作，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区 2018 年民政优抚和社会福利省级财政专项资金（金额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请列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9901 项“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科目，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支出”。

二、各区按照《江西省民政优抚和社会福利专项资金管理暂

行办法》（赣财社〔2017〕26号）要求，及时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，切实加强和规范资金的使用管理，并按规定将资金安排使用情况进行公示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 2018年民政优抚和社会福利专项资金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民政局

九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6月10日印发

附件

2018年民政优抚和社会福利专项资金分配表

分配方式	单位名称	下达资金数(万元)
九江市		272
省分配	修水县	22
	武宁县	4
	永修县	4
	德安县	2
	瑞昌市	5
	都昌县	15
	湖口县	3
	彭泽县	4
	庐山市	3
	柴桑区	3
	共青城市	1
	小计	66
	市分配	浔阳区
濂溪区		2
开发区		1
市社会福利院		4
市儿童福利院		173
市救助管理站		25
小计		206